

证券代码：839322 证券简称：光尘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光尘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8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06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

79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0600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6400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1100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8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I、G、F、M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科 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I、F、L、M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 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900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256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00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上会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之和为 10,000.00 万元。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2号）的规定，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不得低于 8,000 万元，上会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上会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上会 2021 年已审结的案件 1 项，系中州期货有限公司民事诉讼案件，已执行完毕。

3. 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张宇翔，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工作 15 年以上，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主要负责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新三板等企业的审计服务工作。

(2)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丹妹，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在上会执业，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拟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胡明利，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主要从事证券类项目的审计和质量复核，2017 年开始在上会事务所执业。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符合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审计收费 11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1 万元。

本期审计费系按照上会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7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沟通。公司目前已就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与其进行了良好沟通，并确认其接受公司的聘任，相关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2、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5 日。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北京光尘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光尘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